

光明区 2020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有关文件规定，为规范政府债务管理，提高财政保障能力，光明区对 2020 年预算进行第二次调整，具体调整方案如下：

一、本期拟发债项目分配方案

根据深圳市有关债券工作的部署，为有效发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发行意义，落实“资金跟项目走”、保障已发行项目资金需求、优先支持“双区建设”及光明区科学城配套项目、统筹考虑项目支出进度等原则，我区新增专项债务额度(第 3 批)4.4 亿元具体分配方案如下:1.55 亿元发行“2020 年深圳市（光明区）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四十八期）”，用于光明科学城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一期）；2 亿元发行“2020 年深圳市（光明区）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二期）—2020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九期）”，用于光明科学城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0.85 亿元发行“2020 年深圳市（光明区）水污染治理专项债券（三期）—2020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五十期）”，用于水污染治理项目（续发）。

二、光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第二次调整事项

根据《预算法》“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中央预算和经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地方各级预算，在执行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四）需要增加举借债务数额的”的规定，本次拟新增专项债务额度（第3批）4.4亿元，以及本次新增发行专项债券2020年需支付利息684万元，具体预算调整如下：

（一）政府性基金收支调整事项。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的有关规定，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管理，因此本期发行专项债须相应调增我区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规模4.4亿元，具体为：调整“转移性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10110298）”3.55亿元，相应调增“其他支出—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2290402）”3.55亿元，用于光明科学城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一期）及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调增“转移性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转贷收入（110110211）”0.85亿元；相应调增“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2121999）”0.85亿元，用于水污染治理项目（续发）。

同时，本期新增发行专项债2020年需付息684万元。其中559万元的资金来源为光明科学城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

施项目（一期）及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对应的专项收入，调整“非税收入—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103109998）”559万元，相应调增“债务付息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2320498）”559万元；另外125万元的资金来源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调整“转移性收入—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1100401）”125万元，相应调增“债务付息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2320411）”125万元。

经调整，2020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规模由107.83亿元增加至112.30亿元。

（二）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光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为112.30亿元，其中：当年收入0.17亿元、转移性收入112.03亿元、上年结转结余0.1亿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相应安排2020年光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12.30亿元，其中：国土基金支出95.01亿元，调出资金17.01亿元，体彩公益金支出约0.11亿元，福彩公益金支出约0.17亿元。

附件：1.光明区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2.光明区2020年债务情况表

附件1

光明区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0年预算数	项目	2020年预算数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一、科学技术支出	0
二、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		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三、港口建设费收入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四、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六、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八、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九、彩票公益金收入	682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一、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四、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二、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三、车辆通行费五、农林水支出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十四、污水处理费收入		五、城乡社区支出	899,619
十五、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99,619
十六、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408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559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附件1

光明区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0年预算数	项目	2020年预算数
十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	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七、交通运输支出	0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附件1

光明区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0年预算数	项目	2020年预算数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车辆通行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八、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农网还款资金支出	
		九、金融支出	0
		金融调控支出	
		十、其他支出	38,337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5,50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837
转移性收入	1,121,340	十一、转移性支出	170,097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941,311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941,311	调出资金	170,097

附件1

光明区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0年预算数	项目	2020年预算数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年终结余	0
上年结余收入	1,029	债务转贷支出	
调入资金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
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调入专项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14,336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79,000	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00
收 入 总 计	1,122,989	支 出 合 计	1,122,989

附件2

光明区2020年债务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债务限额	债务余额	债务限额	债务余额
	合计	0	0	57.9	57.9
(一)	一般债务	0	0	0	0
(二)	专项债务	50.2	50.2	57.9	57.9